

表一、實驗動物中心 COVID-19 應變措施

Phase	疫情狀況	應變措施
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院內無人員確診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維持正常運作。 (2) 進行工作人員分流預演。
1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院內有確診或居家隔離，但非本中心人員 ● 政府公告苗栗縣與台南市以外之任一縣市進入三級警戒(註 1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5/17/2021 動物中心工作人員工作分流。 (2) 5/18/2021 起向研究人員宣導暫緩進行非必要動物實驗。 (3) 建議基因改造動物維持最低配種量，並提前進行重要動物之保種作業。 (4) 暫停動物中心所有常規教育訓練。 (5) 5/19/2021 起研究人員進入飼養房請先以線上預約(註 2)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實名制延伸至飼養房 B. 盡可能減少人員群聚 (6) 5/20/2021 前已訂購之動物仍協助引進，並配合第(7)項執行。 (7) 5/24/2021 起向實驗室招募人力並訓練，以備因應進入 Phase 2 的人力需求(若持續引進動物，需/應提供支援人力並接受訓練)。 (8) 接受新訂購動物但暫停引進(期間視疫情發展與飼育空間動態調整)，有急需引進動物之必要者，需向 IACUC 遞件申請。
2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本中心有人確診 ● 飼育人力<1/2 ● 政府公告苗栗縣進入三級警戒(竹南院區) ● 政府公告台南市進入三級警戒(台南院區)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如同 Phase 1 (1)~(7)。 (2) 重新接受訂購動物，7/28/2021 前暫停引進/接收動物(暫停期間視疫情發展與飼育空間動態調整)。有急需引進動物之必要者，需向 IACUC 遞件申請。 (3) 動物中心調降照護頻率。 (4) 依動物中心人力，滾動式調整請研究人員執行動物照護工作，若無人力可執行時應盡速通知動物中心。
3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政府公告苗栗縣停止上班(竹南院區) ● 政府公告台南市停止上班(台南院區) ● 動物中心被迫停止運作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配合院方降載措施。 (2) 停止所有動物實驗。 (3) 動物中心列出緊急應變人員名單並申請特殊許可證明，以進入院區處理最基本動物照護作業，不得執行任何動物實驗。

註 1:衛生服利部疾病管制署警戒分級(如下圖)。

註 2:預約系統網址：<http://aclapply.nhri.edu.tw/aclabapply/login.action>

疫情警戒標準及因應事項

【一】
出現境外移入導致之零星社區感染病例

【二】
出現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

【三】
單週出現3件以上社區群聚事件，或1天確診10名以上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

【四】
本土病例數快速增加(14天內平均每日確診100例以上)，且一半以上找不到傳染鏈

搭乘大眾運輸、出入人多擁擠的公共場所時全程佩戴口罩

建議取消或延後非必要、非特定對象、活動形式有密切接觸之集會活動

各營業場所及公共場所執行實聯制、社交距離、體溫測量、消毒等防疫措施

未配合口罩規定者可予以開罰

停辦室外500人以上，室內100人以上之集會活動

集會活動需落實確保民眾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/使用隔板，並落實實聯制、體溫量測、消毒、人流管制、總量管制、動線規劃等措施，否則應暫緩辦理

營業場所啟動人流管制作業；無法落實各項防疫措施者應暫停營業

必要時，強制關閉休閒娛樂相關之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

外出時全程佩戴口罩

停止室內5人以上，室外10人以上之聚會

僅保留維生、秩序維持、必要性服務、醫療及公務所需之外，其餘營業及公共場域關閉

營業及公共場域落實戴口罩+社交距離

發生群聚之社區，如需執行快速圍堵，民眾須配合病毒篩檢，且不得任意離開圍堵區，並停止所有聚會活動及停課

非必要不得外出(採購食物、醫療、必要之工作需求除外)，外出須全程佩戴口罩+社交距離

家戶內亦保持社交距離或佩戴口罩

停止所有聚會活動

除維生、秩序維持、必要性醫療及公務之外，全面停班及停課

針對發生嚴重疫情的鄉鎮市區或是縣市層級，實施區域封鎖，設立明確的封鎖線，管制人員出入，民眾留在家中不外出

指揮中心視疫情狀況適時參酌採行